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STRENGTH POWER HOLDINGS LIMITED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7)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增加約21%至約人民幣3,839.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184.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約322%至約人民幣27.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4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7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02元)。

財務報表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3,839,411	3,184,044
銷售成本		(3,627,383)	(3,011,436)
毛利	3(b)	212,028	172,608
其他收入	4	3,585	5,928
員工成本	5(b)	(83,108)	(81,671)
折舊開支	5(c)	(32,652)	(37,4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973)	2,147
其他經營開支		(43,638)	(36,150)
經營溢利		55,242	25,44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524	623
融資成本	5(a)	(13,696)	(15,486)
除稅前溢利	5	42,070	10,577
所得稅	6	(14,130)	(3,430)
期內溢利		27,940	7,147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6,970	6,433
非控股權益		970	714
期內溢利		27,940	7,14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0.07	0.0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27,940	7,1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可於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 以外幣列值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u>893</u>	<u>3,198</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28,833</u>	<u>10,345</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7,886	9,733
非控股權益	<u>947</u>	<u>612</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28,833</u>	<u>10,34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019	488,498
投資物業		1,646	1,7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53,086	52,185
遞延稅項資產		48,106	39,237
		<u>557,857</u>	<u>581,631</u>
流動資產			
存貨		182,522	185,439
貿易應收款項	8	48,366	34,2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4,328	948,828
可收回所得稅		6,763	7,573
受限制現金		71,350	110,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077	46,517
		<u>1,123,406</u>	<u>1,332,965</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311,221	351,77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	33,228	27,160
應計開支、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474,536	665,671
租賃負債		58,828	82,317
應付所得稅		14,315	13,768
		<u>892,128</u>	<u>1,140,694</u>
流動資產淨值		<u>231,278</u>	<u>192,27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89,135</u>	<u>773,9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49,729	42,000
租賃負債	221,064	216,328
遞延稅項負債	4,761	3,467
	<u>275,554</u>	<u>261,795</u>
資產淨值	<u>513,581</u>	<u>512,10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293	32,293
儲備	437,751	437,21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70,044	469,503
非控股權益	43,537	42,604
權益總額	<u>513,581</u>	<u>512,107</u>

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根據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本年度迄今為止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的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加氣加油站及儲存設施數目如下：

	本集團擁有		本集團根據委託 管理協議營運	
	加氣加油站	儲油設施	加氣加油站	儲油設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8</u>	<u>2</u>	<u>40</u>	<u>1</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2</u>	<u>2</u>	<u>39</u>	<u>1</u>

2.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已於當前會計期間的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租賃：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現金流量表*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發展並無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法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加氣加油站及儲存設施零售成品油及天然氣、批發成品油、向特許經營者提供特許經營服務以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b)披露。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品油及天然氣	3,790,626	3,150,615
來自提供運輸服務的收益	37,807	33,387
來自提供特許經營服務的收益	9,411	–
來自買賣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 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的收益	1,567	42
	<u>3,839,411</u>	<u>3,184,044</u>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於附註3(b)披露。

本集團已就其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的合約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故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本集團於其達成向特許經營者提供特許經營服務以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合約(原定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項下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取的收益資料。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為符合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概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銷售成品油：此分部從事透過經營加油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成品油及透過經營儲油設施向其他加油站、建築工地及其他工業用戶銷售成品油，並向特許經營者提供特許經營服務；
- 銷售天然氣：此分部透過經營加氣加油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以及買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及
- 提供運輸服務：此分部透過管理危險品運輸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根據下列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的銷售額外，並無計量分部之間提供的協助。

呈報分部以毛利計量。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員工成本、折舊開支、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其他經營開支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以及資產及負債並無按獨立分部計量。因此，概不會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以及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所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成品油 人民幣千元	銷售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提供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某一時間點	3,660,728	140,876	—	3,801,604
—隨時間	—	—	37,807	37,807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3,660,728	140,876	37,807	3,839,411
分部間收益	15,127	—	26,575	41,702
可呈報分部收益	<u>3,675,855</u>	<u>140,876</u>	<u>64,382</u>	<u>3,881,113</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138,908</u>	<u>30,951</u>	<u>42,169</u>	<u>212,02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成品油 人民幣千元	銷售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提供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某一時間點	3,021,104	129,553	—	3,150,657
—隨時間	—	—	33,387	33,387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3,021,104	129,553	33,387	3,184,044
分部間收益	11,639	—	31,012	42,651
可呈報分部收益	<u>3,032,743</u>	<u>129,553</u>	<u>64,399</u>	<u>3,226,695</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107,277</u>	<u>25,395</u>	<u>39,936</u>	<u>172,608</u>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損益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3,881,113	3,226,695
分部間收益對銷	(41,702)	(42,651)
綜合收益(附註3(a))	<u>3,839,411</u>	<u>3,184,044</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毛利	212,028	172,608
其他收入	3,585	5,928
員工成本	(83,108)	(81,671)
折舊開支	(32,652)	(37,4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973)	2,147
其他經營開支	(43,638)	(36,15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524	623
融資成本	(13,696)	(15,486)
除稅前綜合溢利	<u>42,070</u>	<u>10,577</u>

(iii)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客戶均為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業務的客戶。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且本集團聯營公司的經營所在地為中國。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2,063	1,8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245)	156
利息收入	700	751
其他	1,067	3,180
	<u>3,585</u>	<u>5,928</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及其他貸款	4,289	4,281
— 租賃負債	9,407	11,205
	<u>13,696</u>	<u>15,486</u>

(b)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4,059	72,67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049	8,997
	<u>83,108</u>	<u>81,671</u>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開支：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86	11,811
— 使用權資產	20,801	25,528
— 投資物業	65	83
	<u>32,652</u>	<u>37,422</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經營租賃開支	2,192	800
存貨成本	<u>3,620,297</u>	<u>2,998,612</u>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21,705	18,123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7,575)	(14,693)
	<u>14,130</u>	<u>3,430</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香港利得稅率1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繳稅。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以外的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所在國家的規例及法規，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繳稅。
- (iv)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二三年頒佈的稅務減免政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符合所規定小規模經營的若干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溢利按優惠稅率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 繳稅。
- (v)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按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 繳稅，該稅率適用於擁有高新技術的企業。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6,97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433,000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374,502,000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4,502,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

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人士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關聯方	701	1,548
—第三方	47,665	32,710
	<u>48,366</u>	<u>34,258</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4,140	33,643
1至3個月	3,125	552
3至6個月	1,101	63
	<u>48,366</u>	<u>34,258</u>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33,228	7,160
應付第三方的應付票據	-	20,000
	<u>33,228</u>	<u>27,160</u>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2,740	6,730
1至3個月	100	420
超過3個月	388	20,010
	<u>33,228</u>	<u>27,160</u>

10. 股息

(a) 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b) 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且於中期期間獲批准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c) 於中期期間批准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特別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內批准的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8港元	<u>27,345</u>	<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一、行業概覽

二零二四年以來，地緣政治衝突並未對天然氣市場造成重大影響，全球天然氣供需保持相對穩定。今年上半年，工業天然氣使用量有所增加，對天然氣需求的增速遠高於同期歷史平均。中國和印度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恢復了雙位數增長率。在亞洲市場需求強勁增長的背景下，全球天然氣供求趨緊，俄羅斯向歐洲供應管道天然氣的不確定性亦再度浮現，對比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全球主要市場天然氣價格有所上漲。另一方面，上半年國內天然氣市場供需雙增趨勢鮮明，受接收站投產及中俄東線建設推進的影響，天然氣供應多元化發展。

在能源轉型過渡期背景下，國內各大油氣田資源方持續加快增儲上產步伐，中石油、中石化大型油氣田上半年均提早完成計劃天然氣產量。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一月至六月，規上工業天然氣產量為1,236億立方米，創歷史同期新高，同比增長6.0%。隨著天然氣進口成本降低，天然氣進口量持續增長。據中國海關總署資料，上半年國內進口天然氣6,465萬噸，同比增長14.3%。

需求側方面，由於經濟穩步復蘇及供應主體增加，國內城燃企業和大工業用戶合同外氣源的獲取難度和價格均有降低，前期市場因調峰、商談不暢等因素被壓制的需求一部分得以釋放，進一步促進了天然氣市場消費量的提升。今年第一季度，中國天然氣表觀需求為1,073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2.2%，增速較去年同期提高10.5個百分點。

在天然氣汽車市場，據上海石油天然氣交易中心資料，交通用氣需求有望快速增長，年均增量或達40億立方米左右。二零二四年一月至四月，中國LNG重卡銷量共計7.2萬台，同比增長144%，市場佔比32.8%，較去年同期上升20%。國內經濟在消費和製造業的推動下有望錄得穩健增長，LNG重卡銷量也有望隨經濟進入新的上升週期。

石油市場方面，國際石油需求持續放緩，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全球石油需求增長僅為71萬桶／天，回落至一年多以來的最低水平。隨著國內疫情後石油需求反彈結束，國內石油消費在二零二四年四月和五月出現萎縮。另一方面，國際油價呈現前高後低寬幅震盪的變化趨勢，與去年同期相比整體運行區間基本持平。儘管市場對石油需求增長放緩的擔憂日益增加，但六月油價仍有所上漲。於二月至五月全球庫存連續第四個月上升，達到二零二一年八月以來的最高水平。

成品油銷售業務

成品油銷售主要包括透過經營加油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零售成品油、透過經營儲油設施向其他加油站、建築工地及其他工業用戶銷售成品油，以及向其他工業用戶批發成品油。於二零二四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成品油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660.7百萬元，上升約21%，佔同期總收益95%。期內，成品油銷量約為493,000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0,000噸)，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3%。銷量上升主要是由於期內(i)成品油業務客戶群擴大；(ii)地方政府派發消費券；及(iii)新冠疫情後中國東北地區經濟活動復常，令石油產品市場需求增加。

天然氣銷售業務

天然氣銷售主要於中國加氣站進行。於二零二四年首六個月，本集團天然氣銷售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40.9百萬元，上升約9%，佔同期總收益約4%。期內，壓縮天然氣銷量達約26.2百萬立方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1百萬立方米)，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天然氣銷售業務增長主要由於期內LNG產品客戶群擴大，令天然氣產品市場需求增加。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加氣加油站的位置及所提供的產品：

省市	加氣站	加油站	加氣及加油 混合站	油氣站 總數
吉林省長春市	4	21	7	32
吉林省吉林市	2	5	–	7
吉林省遼源市	–	1	1	2
吉林省延吉市	4	–	–	4
吉林省梅河口	1	1	–	2
吉林省琿春	–	–	1	1
吉林省龍井	–	–	1	1
吉林省白城	1	2	–	3
吉林省松原	1	1	–	2
吉林省四平市	1	–	–	1
吉林省白山市	–	2	–	2
吉林省油氣站總數	14	33	10	57
黑龍江省五常市	1	–	–	1
黑龍江省油氣站總數	1	–	–	1
遼寧省丹東市	–	14	1	15
遼寧省鞍山市	–	4	–	4
遼寧省大連市	–	1	–	1
遼寧省油氣站總數	–	19	1	20
總計：	15	52	11	78

提供運輸服務

運輸服務由捷利物流及欣鑫物流提供。於二零二四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運輸收入約人民幣37.8百萬元，增加約13%，佔同期總收益約1%。

目前，捷利物流及其附屬公司擁有及管理逾100輛危險品運輸車的車隊，包括48輛車頭、49輛掛車及40輛頭掛一體車(作石油運輸用途)；以及30輛車頭、45輛掛車及1輛頭掛一體車(作天然氣運輸用途)。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透過(i)經營加氣加油站網絡及儲存設施銷售成品油及天然氣以及(ii)提供石油及燃氣運輸服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839.4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3,184.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55.4百萬元或約21%。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的批發及零售石油產品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指向供應商採購成品油、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的所有成本以及將存貨運往現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及運輸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3,011.4百萬元增加約20%至約人民幣3,627.4百萬元，此乃由於本公司產品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銷量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12.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2.6百萬元)，而毛利率約為6%(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公司產品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產品的銷量及毛利率較去年有所上升。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5.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百萬元。其他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授出的補貼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以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83.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8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百萬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平均應付員工薪金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有關加氣加油站的水電開支以及其他一般辦公室及行政開支)由約人民幣36.2百萬元增加20%至約人民幣4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租賃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減少1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7百萬元。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分佔本集團聯營公司中旅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旅融資租賃」)的溢利，該公司由本集團間接持有30%的股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佔中旅融資租賃溢利約為人民幣0.5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31.5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2.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6百萬元)。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或約315%至約人民幣14.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錄得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7.9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人民幣7.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8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總值維持穩定，約為人民幣1,681.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14.6百萬元)，而權益總額則維持穩定，約為人民幣513.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2.1百萬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則約為人民幣33.7百萬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本集團預期將以未來經營收益、銀行借款及其他融資途徑(如適用)所得款項撥付該等承擔。

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短期借款	311,221	86	351,778	89
長期借款	49,729	14	42,000	11
計值貨幣				
—人民幣	360,940	100	393,778	100
借款				
—有抵押	360,940	100	393,778	100
利率結構				
—固定利率借款	350,940	97	383,778	97
—浮動利率借款	10,000	3	10,000	3
利率				
—固定利率借款	2.11% 至 7.2%		3.45% 至 7.5%	
—浮動利率借款	3.45%		3.5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約為6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3%）。負債比率分別按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計算。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相關開支後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5.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招股章程原先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建議用途。有關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未動用所得款項以計息存款形式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及金融機構。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及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概要載列如下：

	原分配 千港元	經修訂 分配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千港元	悉數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為壓縮天然氣加氣站的 網絡擴展提供資金	104,000	19,500	19,500	-	-
強化營銷及推廣策略	5,800	5,800	5,800	-	-
一般營運資金	5,800	5,800	5,800	-	-
收購銀泉及轉讓股東貸款	-	34,500	34,500	-	-
擴展石油及天然氣油氣站 網絡	-	40,000	26,493	13,507	於二零二五年年底前
擴展物流車輛隊伍	-	10,000	6,068	3,932	於二零二五年年底前
總計	<u>115,600</u>	<u>115,600</u>	<u>98,161</u>	<u>17,439</u>	

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動及未動用所得款項的處理方式屬公平合理，並將更有效地滿足本集團的財務需要及提升本公司財務管理的靈活性。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董事將持續評估所得款項用途的業務目標，並將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應對多變的市場狀況，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及銀行承兌匯票信貸以及長春伊通河石油經銷有限公司的銀行貸款分別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2.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27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通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銀行承兌匯票信貸為人民幣347,100,000元，已使用人民幣291,800,000元。此外，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30百萬元及銀行承兌匯票信貸人民幣30百萬元由最終控股股東、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趙金岷先生（「趙先生」）及趙先生的配偶姬媛媛女士作個人擔保。

或然負債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68名僱員。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參與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並為其香港僱員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向其支付酬金，並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因應彼等過往及可能為本集團增長所作出的貢獻獲授多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期內的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會因中國政府施加的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的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2. 業務展望

一、未來展望

展望下半年，國內天然氣市場預期將維持強勁的供需態勢。據商務部數據，隨著需求增長與增儲上產，預期國產氣產量將穩步增加，預計二零二四年國內天然氣產量將達到2,432億立方米。部分新簽LNG進口合約將會執行，中俄東線進口氣量將進一步增長，預計二零二四年進口天然氣總量達1,699億立方米，天然氣對外依存度控制在41%左右。國內需求方面，根據氣庫預測，LNG需求將隨著年底冬季採暖季開始而有所增長，與整體天然氣需求增加一致。預計用於城市燃氣調峰的LNG需求將大幅增加。在LNG高價的牽制下，工業與發電用LNG需求將面對壓力，而車船用LNG市場則將受益於政策驅動和成本優勢，保持增長態勢。

國際能源署於七月發佈的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天然氣市場報告指出，國際天然氣需求在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將會有所放緩，但工業用氣消耗量的強勁增長將持續推動整體年度需求增加。二零二四年全球天然氣需求預計將增長2.5%，其中工業用氣量預計佔增量的55%以上。中國石油集團經濟技術研究院發佈的《二零二三年國內外油氣行業發展報告》表示，在新型能源體系建設大背景下，由全球能源危機引發的可負擔性和安全擔憂將使得各國政府和企業更加注重發展清潔能源技術，天然氣正成為支撐經濟社會全面綠色轉型的重要能源，逐步替代高污染燃料、支撐新能源規模發展。

在石油市場，國際能源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的石油市場報告指出，考慮到經濟增長速度、效率提高和汽車電氣化等因素，預計二零二四年和二零二五年全球增量將平均略低於100萬桶／日。中國石油規劃總院《中國油氣與新能源市場發展報告》認為，由於國內碳排放雙控政策及乘用車電動化進程加速，預計中國石油需求將於二零二八年前後達至峰值。未來五年，國內煉油能力將逐步接近10億噸／年大關，成品油消費進入峰值窗口期，「減油增化」已成為全球石化行業的發展大勢。

新能源車市場方面，目前國內新能源汽車發展展現良好態勢。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今年六月公佈的資料，前五個月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為392.6萬輛和389.5萬輛，同比分別增長30.7%和32.5%，銷量佔全部汽車銷量的33.9%，預計國內消費者對新能源汽車需求仍將持續走高，這將大幅催生充電基礎設施建設需求。

展望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緊抓國家能源轉型升級機遇，並將積極配合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進一步優化集團天然氣、石油分銷及運輸業務，依託東北三省的區位優勢，佈局新能源汽車加氣站、充電基礎設施建設市場，拓寬業務方向，為推動國家能源安全及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力爭為股東和社會創造長期價值。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的了解。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香港境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在香港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為獨立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更換行政總裁後，趙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以為本公司帶來強大而一致的領導，並能有效及高效地規劃及實施業務決策及戰略。該架構並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責均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員組成，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而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宜亦可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主席)、張志峰先生及蘇丹女士。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為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未經修訂審閱報告載於將寄發予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中期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其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自本集團的首次公開發售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報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united-strength.com)刊載。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全力奉獻，同時亦感謝期內股東、業務夥伴及銀行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金岷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趙金岷先生、劉英武先生、馬海東先生及王志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蘇丹女士、劉英傑先生及張志峰先生。